



# 臺灣高等檢察署新聞稿

Taiwan High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3 年 12 月 24 日

發稿單位：書記處

## 臺灣高等檢察署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署「檢銀打詐平台」專案合作意向書，加速調取金流資訊及返還被害人款項

為提昇檢察機關查緝電信詐騙效能及加速返還被害人所受財產損害，臺灣高等檢察署(下稱臺高檢署)於今(24)日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(下稱中信銀行)簽署「檢銀打詐平台」專案合作意向書，邀請法務部鄭部長銘謙致詞勉勵。

鄭部長致詞時指出，詐欺手法與時俱進，透過現代科技、網路，詐騙民眾，造成嚴重財損。執法人員若得以快速取得涉詐事證，將有助於溯源查緝，並得以即時攔阻及返還被害人所受損害。今日臺高檢署與中信銀行所簽署之合作意向書，可透過合作之資訊平臺，快速取得文書及影像等數位證據資料，除有助案件偵辦，並得以加速填補被害人所受損害，相信對於阻詐、懲詐之成效會更有所助益。打詐新四法於 113 年 8 月 2 日生效施行，相關子法規定，大致均已完成。再結合明年初開始為期 2 年之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 2.0 之推行，相信在公私部門之共同努力下，達到減少詐欺發生及財損，並讓民眾有感之目標。

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表示，打詐 2.0 版，即將於明年 1 月開始施行，其中「跨部會合作」及「公私協力」為推動之重點項目之一，而經臺高檢署統計今(113)年 1 至 11 月全國各地檢署電信詐欺及人頭帳戶新收案件，與去年同期相較，分別

下降約 26.54%、38.87%，均顯示在公私部門共同協力阻詐打詐下，獲得一定的成效。另從統計數據來看，單純人頭帳戶案件，佔電信詐欺案件之 70%，為有效防止電信詐欺案件，遏止人頭帳戶之增長實為第一要務。本署並自今年 7 月開始，在全國各地方檢察署擴大推行可疑帳戶預警中心機制，由檢、警及金融機構合作，期前將異常交易之人頭帳戶予以警示或限制自動化交易，以減少民眾財損，並作為金融機構阻詐之後盾。

中信銀行為防制詐騙，減少民眾被害，投入甚多人力及科技資源，從其警示帳戶數減少幅度，顯見已達一定效果。本署於今（113）年 8 月 12 日，已與中信銀行簽署「可疑金融帳戶分析」合作備忘錄，透過 AI 技術與大數據資料分析，掌握潛在不法金融帳戶，並予以相關風險管控措施，已發揮阻詐成效。今日所簽署「檢銀打詐平臺」合作意向書，可透過數位平台傳輸，快速提供檢察機關偵辦案件所需之金融資料，相信對於阻詐及懲詐，會有很大助益，是公私協力之巨大成果。臺高檢署將持續跨部會合作、公私協力，共同打擊電信詐欺犯罪，保護民眾財產。



法務部鄭銘謙部長、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、中信銀行陳佳文董事長與公私防、打詐團隊大合照 1



大合照 2



大合照 3



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、中信銀行陳佳文董事長簽署「檢銀打詐平台」專案合作意向書